Appendix I

傳真文件

傳真號碼：

致：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

規劃申請編號：A/NE-TK/666

本人為上述申請之代理人，特此說明由於有關申請尚有細節內容需要補充，故現向 貴委員會申請延遲兩個月後才安排上會考慮，懇請明察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！

代理人：

（許軍兒）

日期： 23 APR 2019

聯絡地址：
聯絡電話：